

瑪 12:38-42

那時，有幾個經師和法利塞人對耶穌說：「師傅，我們願意你顯示一個徵兆給我們看。」他回答他們說：「邪惡淫亂的世代要求徵兆，但除了約納先知的徵兆外，必不給它其他的徵兆。有如約納曾在大魚腹中三天三夜：同樣，人子也要在地裏三天三夜。尼尼微人在審判時，將同這一代人起來，定他們的罪，因為尼尼微人因了約納的宣講而悔改了；看，這裏有一位大於約納的！南方的女王，在審判時，將同這一代人起來，而定他們的罪，因為她從地極而來，聽撒羅滿的智慧；看，這裏有一位大於撒羅滿的！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「徵兆」就是「奇蹟」的意思，是天國來臨的標記。雖然耶穌顯過不少奇蹟，但宗教領袖還是不肯信祂就是默西亞，甚至虛偽地請求主再顯一個徵兆，好讓他們可以真的相信祂，耶穌不但拒絕，還嚴辭斥責他們為「邪惡淫亂的世代」。耶穌曾譴責苛辣匝因、貝特賽達、葛法翁這些城市的人，他們見了這麼多奇蹟還是不悔改，將來必要面臨更重的懲罰。現在經師和法利塞人要求看奇蹟，他們的動機是邪惡的，不是為了悔改，而是要尋找機會陷害耶穌。

耶穌說，除約納的徵兆外，再沒有其他徵兆給他們看。約納在大魚腹中三天三夜，是預表耶穌將要死亡、埋葬、第三天從死者中復活。尼尼微人因聽了約納的宣講，而舉國上下、從老到少都悔改，天主就憐憫他們，沒有將他們消滅。如果連不認識天主的尼尼微人都因為約納的宣講而悔改，猶太人豈不是更應因為耶穌的宣講而悔改嗎？因此當審判的時候，尼尼微有資格站起來定猶太人的罪，因為猶太人雖是天主的選民，卻不肯相信耶穌。

耶穌又說，南方的女王（舍巴女王）知道撒羅滿超凡的智慧是來自天主，因此遠渡而來要見撒羅滿，反觀猶太人卻沒有主動拜訪他們所期待的默西亞；因此，當審判的時候，這位從南方而來的女王有資格起來定以色列的罪，因為她藉著撒羅滿認識天主，並稱頌祂的聖名。

耶穌以舊約這兩個事例，說明連外邦人都願意相信而悔改了，但經師和法利塞人卻仍然執迷不悟。「看，這裏有一位大於約納的」、「看，這裏有一位大於撒羅滿的」，雖然耶穌大於約納（傳悔改信息給尼尼微人）和撒羅滿（宣講智慧的話），但猶太人的心竟是這般遲鈍和心硬，他們聽過耶穌的教訓，看過祂的奇蹟，依然不肯悔改。因此，當審判之日來臨時，他們將承受極重的懲罰。

實踐

經師和法利塞人想要尋求神蹟（格前 1:22），卻忘了天主其實已在每天的生活中與我們親密地同行，並不斷向我們顯示祂的美善和慈愛。耶穌的降生、死亡、復活和升天，以及祂在歷代信徒生命中的工作，已經是最大的奇蹟，我們不必再尋找額外的徵兆和奇蹟了。願我們今天不要再那樣心硬，但要聽從上主的聲音，以謙卑的心，接受天主在我們身上的教導。

是日金句

「邪惡淫亂的世代要求徵兆，但除了約納先知的徵兆外，必不給它其他的徵兆。」
（瑪 12:39）